证券代码: 000979 证券简称: 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 2018-031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近日,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弘股份") 收到股东"齐鲁证券资管-兴业银行-齐鲁碧辰 8 号定增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以下简称"齐鲁碧辰 8 号")提交的《关于计划减持中弘股份 股票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 齐鲁证券资管-兴业银行-齐鲁碧辰 8 号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持股情况: 持有中弘股份股数 223, 404, 255 股, 占中弘股份 总股本的 2.66%。

备注: 齐鲁证券资管-交通银行-齐鲁碧辰 1 号定增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持有中弘股份股数为 515, 271, 564 股, 占中弘股份总股本的 6. 14%, 该股东与齐鲁碧辰 8 号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同一管理人, 上述股数合计 738, 675, 819 股, 占中弘股份总股本的 8. 8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一)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股份来源、数量、比例、减持期间和 价格区间等
 - 1、拟减持的原因: 齐鲁碧辰8号到期清算
 - 2、股份来源:参与认购中弘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而持有的股份
- 3、减持的数量及比例: 拟减持数量 223, 404, 255 股, 占其持有中 弘股份股数的 100%
- 4、拟减持方式: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

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 5、拟减持时间区间:协议转让自公告之日起;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 6、拟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 一致

是

三、相关风险提示

- 1、齐鲁碧辰 8 号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齐鲁碧辰 8 号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根据需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2、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 生重大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1、齐鲁碧辰8号签章的《关于计划减持中弘股份股票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3日

